共 青 团 中 山 市 委 员 会

关于开展2017年度中山市青年之家验收

工作的通知

各镇区团委（团工委）：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着力解决基层缺活动场所的问题，进一步加强我市青年之家建设工作，推动基层团组织提升直接联系服务青年的能力和水平，全面了解和检验青年之家工作建设的阶段性情况，根据《关于开展2017年度中山市青年之家建设专项扶持活动的通知》（团中〔2017〕50号）有关要求，团市委决定开展2017年度中山市青年之家验收工作。具体安排如下：

一、验收对象

2017年度中山市各级团组织直接建设的青年之家。

二、验收内容

（一）青年之家基本建设、管理与服务情况；

（二）青年之家“六个一”基本配置落实情况；

（三）青年之家建设专项扶持资金使用情况；

（四）青年之家阶段性项目成效情况，包括工作保障机制、工作发展情况和特色活动开展情况等。

三、验收方式与安排

采用材料汇报和走访验收相结合方式进行。

（一）材料汇报

1、各青年之家根据《2017年度中山市青年之家建设验收工作自评表》（详见附件2）进行自评，并撰写工作总结报告（详见附件3）。

2、验收材料于2018年3月15日（星期四）16点前将加盖所在镇区团委（团工委）公章的书面材料一式一份寄送至团市委组织部。

（二）走访验收

1、2018年3月期间，随机抽取部分青年之家，进行实地走访验收。

2、重点考察青年之家落实“六个一”基本配置情况、现场氛围营造等方面，一经发现不合格情况或与汇报内容出入较大，当场取消年度中山市示范性“青年之家”获评资格。

四、有关要求

（一）高度重视。开展青年之家建设专项扶持活动验收工作是推动全市青年之家建设工作深入开展、拓展团组织阵地资源、提升团组织社会形象、服务青年成长成才的有效载体。各镇区团委（团工委）及青年之家单位要及时做好验收的组织和筹备工作，逾期提交材料的，视作自动放弃年度中山市示范性“青年之家”获评资格。

（二）积极配合。验收期间，请有关青年之家做好材料提交等工作，并有效确保验收走访现场正常工作秩序不受干扰。请镇区团委（团工委）协助做好有关组织协调工作。

（三）加强宣传。各镇区团委（团工委）要抓住青年之家工作验收契机，做好经验总结、加强工作交流，争取树立一批成效显著、说服力强的典型进行宣传，营造有利于青年之家建设工作开展的良好社会氛围。

（四）深入总结。开展青年之家建设验收工作，是深入开展青年之家工作的重要环节，对青年之家的发展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各镇区团委（团工委）要深入总结工作中出现的问题，积累宝贵经验，为以后的工作打下坚实基础。

联系人：李晓婷，联系电话：88318315，寄送地址：东区博爱六路12号市教育局大楼1415室团市委组织部。

附件：

1. 2017年度中山市各级团组织直接建设的青年之家名单

2. 2017年度中山市青年之家建设验收工作自评表

3. 2017年度中山市青年之家建设验收工作总结报告模板

共青团中山市委员会

2018年3月1日

附件1

2017年度中山市各级团组织直接建设的

青年之家名单

中山市青少年活动中心（青少年宫）

火炬区群团组织综合服务中心

桂园社区青年之家

中山东区青年社区学院（修身学院）

中山青年社会创新园

南区良都全民公益园

五桂山团青之家

小榄镇全民公益园

冈南村民委员会青年之家

横栏镇六沙村青年之家

东升镇图书馆

港口镇青少年美术活动服务站

沙溪镇青年志愿者协会

大涌镇青岗社区文体中心

黄圃镇青年中心

南头镇全民公益园

东凤镇青年社区学院（修身学院）

阜沙镇青年社区学院（修身学院）

三角镇全民公益园

民众镇创业就业孵化基地

玲珑艺术培训中心

三乡镇青年社区学院（修身学院）

中山市坦南创客园投资有限公司

板芙镇青年之家

神湾镇“神采飞扬”青年之家

附件2

2017年度中山市青年之家建设验收工作

自评表

所在镇区团委（团工委）（盖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考核内容 | | 分值 | 自评分 | 备注 |
| 总分（满分） | | | |  |  |
| 直接建设  （3分） | 青年之家有利用机关本身或下属事业单位的活动场地； | | 3 |  |  |
| 直接管理  （18分） | 有固定的服务团队负责运营青年之家； | | 5 |  |  |
| 有选拔机关优秀年轻干部指导推动青年之家建设； | | 5 |  |  |
| 探索建立服务平台运行机制，并在内部工作职责、运行规则、活动流程、管理办法等方面取得初步成效； | | 5 |  |  |
| 基层团委（团工委）有积极指导青年之家成立团组织。 | | 3 |  |  |
| 完成  “六个一”基本配置  （51分） | 在显著位置悬挂青年之家标识（由团市委统一配套）； | | 3 |  |  |
| 在青年之家的基础上成立团组织，并有明确的团组织隶属关系； | | 5 |  |  |
| 团的活动常态化开展； | | 5 |  |  |
| 团旗、团徽上墙，工作人员佩戴团徽； | | 5 |  |  |
| 设修身文化角，书架、书柜上摆放《中国青年报》、《生力军》等团属刊物及相关学习资料； | | 5 |  |  |
| 设宣传展示栏，公开青年之家基本信息（简介、开放时间、服务功能、活动信息、活动展示等）； | | 5 |  |  |
| 定期更新青年之家活动信息； | | 5 |  |  |
| 配备一台可联网的计算机，以青年之家的名义于“广东青年之声”平台设立“服务站点”账号； | | 5 |  |  |
| 安排一名以上工作人员对接“广东青年之声”线上用户； | | 5 |  |  |
| 依托“广东青年之声”平台发布面向青年的线下活动，接受青年通过平台报名、签到、评价等。 | | 5 |  |  |
| 依托“广东青年之声”平台、“我是青年”网站等打造网络展示窗口。 | | 3 |  |  |
| 直接服务  （18分） | 建立以机关干部、聘用人员、专业社工等骨干，以兼职团干部、志愿者、大学生村官等为主题的服务队伍； | | 5 |  |  |
| 面向青年开展各具特色的服务项目和活动； | | 5 |  |  |
| 充分利用“八小时以外”和周末时间开展活动； | | 5 |  |  |
| 整合协调社会组织力量，拓展和完善平台功能。 | | 3 |  |  |
| 经费使用  （10分） | 按工作方案管理和使用经费，有效票据齐全。 | | 10 |  |  |
| 加分项  （45分） | 工作保障机制 | 围绕区域内青少年特点和核心需求开展摸底调查，并掌握一定的客观数据信息； | 5 |  |  |
| 有效探索党团共建的阵地发展模式，党建引领作用凸显； | 5 |  |  |
| 有效整合社会和市场资源，各级团组织或财政配套经费支持每年不少于1万元； | 经费>5万元，5分；  5万元>经费>3万元，3分；  3万元>经费>1万元，1分。 |  |  |
| 工作发展情况 | 现场展示青年之家口号、品牌项目信息等； | 5 |  |  |
| 有可使用的自媒体等宣传平台； | 5 |  |  |
| 青年之家有独立的视觉设计，并有效开发广受青年喜爱的周边产品； | 5 |  |  |
| 特色  活动开展情况 | 依托青年之家，开展团属品牌项目； | 5 |  |  |
| 依托青年之家，组织开展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主题活动； | 5 |  |  |
| 依托青年之家，开展具有本土特色的创新主题活动。 | 5 |  |  |

青年之家名称： 所在镇区：

青年之家验收负责人： 联系电话：

附件3

2017年度中山市青年之家建设验收工作总结报告模板

一、项目单位概况

二、工作目标

三、工作实施情况

（一）完成“六个一”配套的实施情况

（二）本土创新性青年服务工作的探索

四、工作经验与成效

五、工作困难与规划

六、财务管理与支出情况